

中共平顶山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平人才〔2021〕1号

关于印发《平顶山市在外优秀人才“归根”工程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高新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机构，市直有关单位、市管企业、在平大中专院校、中央及省（部）驻平单位、各人民团体组织人事部门：

《平顶山市在外优秀人才“归根”工程实施方案》已经市委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责任分工和本地、本单位工作实际，切实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中共平顶山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

2021年12月14日



平顶山市在外优秀人才“归根”工程 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发挥平顶山在外优秀人才的资源优势，吸引鹰才鹰商来平回平创新创业，汇聚推动发展的强大合力，助力鹰城更加出彩，现就实施平顶山市在外优秀人才“归根”工程制定如下方案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、市委关于人才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，围绕加快建设区域中心城市，以我市“抓人才、强创新、促发展”攻坚突破行动为统领，以平顶山籍在外、有平顶山成长经历、与平顶山有特殊感情的各类在外优秀人才为对象，坚持以情感为纽带、以服务为依托、以共建为抓手、以共赢为目标，通过直接引进和柔性引进方式，深度开发在外优秀人才资源优势，推动人才回归、技术回归、项目回归、资金回归，打造一支适应新形势、新任务、新要求的人才队伍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鹰城提供人才智力支撑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(一) 促进人才回归。聚焦补齐人才链，以优秀党政人才、专业技术人才、企业经营管理人才、高校优秀学子等为重点对象，按照“双向选择、来去自由，不求所有、但求

所用”的原则，通过直接引进和柔性引进方式，鼓励其在平顶山投资兴业、创新创业、回乡就业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委组织部、市人社局、市科技局、市教体局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卫健委、市政府驻外机构、在平高校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二）促进技术回归。聚焦做强技术链，深入了解在外高层次创新人才研究课题、科研成果或创业项目等，鼓励支持在外人才与驻平企事业单位、高校、科研院所等机构，采取技术合作、技术入股、成果转让、咨询服务，或设立技术中心、研究所和实验室等方式，积极开展人才智力合作。（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发改委、市人社局、市教体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农科院、市政府驻外机构、在平高校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三）促进项目回归。聚焦延伸产业链，立足推动传统产业改造提升、新兴产业重点培育、未来产业谋篇布局，突出强龙头、锻长板、铸链条、壮集群，加强与在外优秀人才、知名企业合作，全力招引一批大项目、好项目、新项目，充分发挥重点项目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，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商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政府驻外机构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四）促进资金回归。聚焦壮大资金链，立足本地发展需求，积极邀请在外优秀企业家回乡创办企业、设立分支机

构或投资入股本地企业等，鼓励在外优秀人才企业聚焦我市“四城四区”建设，在“一主两优四新多支撑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投资创业，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产业集群，推动人才资智与鹰城发展战略深度融合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金融局、市政府驻外机构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三、推进措施

（一）建立人才、项目两大信息库

1. 建立“归根”人才信息库

收集整理平顶山在外优秀人才信息，分级分类建立信息库，信息库及时补充完善，实行动态管理。信息库包括以下几类人才：

（1）优秀党政军群及事业单位人才。在党、政、军、群机关和事业单位中现任或近几年内离任的县处级及以上领导干部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委组织部、市委统战部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市政府驻外机构、在平高校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2）优秀企业经营管理人才。在国内外大型企业、集团公司担任中层管理以上人员和资产具有一定规模、有一定影响力的企业家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委统战部、市发改委、市商务局、市工信局、市政府驻外机构、市工商联、在平高校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3）优秀专业技术人才。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核心技术、具有丰富创新创业经验的高层次人才和在国外、省外、

市外知名院校、科研院所、医疗卫生机构、企业及相关机构从事技术研发工作的专家学者。（责任单位：市人社局、市委统战部、市科技局、市教体局、市卫健委、市科协、市政府驻外机构、在平高校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4）优秀学子及研究人员。国内外高校在读的硕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及博士后科研流动（工作）站研究人员。（责任单位：市人社局、市教体局、市政府驻外机构、在平高校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5）社会各界知名人士。在当地及国内外教育界、文化界、艺术界、体育界等社会各界有一定影响力的知名人士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委统战部、市人社局、市教体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科协、市社科联、市文联、市工商联、在平高校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6）优秀高技能人才。有一定技术专长、有返乡创业就业意愿的技能人才。（责任单位：市人社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乡村振兴局、在平高校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7）其他各类有影响力的优秀人才。（责任单位：市直各相关单位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2. 建立“归根”项目信息库

围绕产业发展转型提升，构建现代产业体系，聚焦重点行业、优势产业、新兴产业，广泛动员、深度挖掘，征集符合我市现代产业发展方向的高质量项目信息，建立完善项目需求库。精准发力，为项目建设提供优质服务。

(1) 统计已签约项目。收集整理在外优秀人才回平在平已签约项目，及时汇总项目落地情况、运行情况、增资扩产意向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、市商务局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(2) 统计在谈项目。收集整理在外优秀人才回平在平已达成初步合作意向、有望近期落地的在谈项目，及时汇总项目洽谈进展情况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(3) 征集意向项目。收集整理在外优秀人才有回乡投资意向、与我市产业契合度高的项目信息，及时汇总项目规划、配套需求，做好跟踪服务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工信局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二）开展人才“归根”三大活动

1. 情系家乡拜访活动。开展拜访平顶山优秀人才活动，通过定期专门组织或利用外出招才引智、招商引资等多种形式，提前掌握当地平顶山各类人才信息，以召开座谈会、见面会等凝聚乡情活动为载体，加强情感交流，营造情系桑梓、心系家乡的浓厚氛围。关心关怀人才在平亲属，定期开展走访慰问活动，让在外人才切实感觉到家乡的关心支持，真正起到以感情招人、以亲情动人、以乡情引人的目的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委组织部、市人社局、市教体局、市卫健委、市商务局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2. 情系家乡回乡活动。依托节日庆典、民俗文化节等

重大活动，开展“情系鹰城家乡行”活动，邀请在外人才畅享鹰城资源、畅游鹰城景观，感召广大优秀人才宣传推介鹰城，不断扩大鹰城的知名度和影响力。搭建交流平台和沟通桥梁，向在外人才推介我市重点产业、优势资源、优质项目、创新创业政策等信息，积极为在外人才回乡开展技术合作、成果转化、捐资助学等提供服务，共触鹰城脉搏、共谋鹰城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、市发改委、市工信局、市文广旅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商务局、市人社局、市政府驻外机构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3. 情系家乡建言活动。定期举办“归根”人才高峰论坛活动，广泛邀请在外知名校友和专家人才，以“鹰城校友论坛”和“鹰城精英高峰论坛”等活动为平台，围绕家乡经济建设、产业发展、城市管理、民生改善等主题，开展学术交流，踊跃建言献策，共商发展蓝图、共谋发展大计，不断促进互利合作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统战部、市人社局、市教体局、市工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政府驻外机构、市工商联、在平高校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三）实施“鹰才鹰商资智助乡”四大专项

1. 实施院士专家智力集聚专项。建立“高精尖缺”人才需求分布图，鼓励企业、院校、科研院所建立健全特聘专家制度，柔性引进院士专家等高层次人才。开展“平顶山院士专家回平资智结对”等活动，重点邀请平顶山籍院士

专家等人才回平参观考察、“资智结对”，适当考虑产业、行业分类，确定专家与企业结对名单，举行结对仪式授予荣誉聘书。（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人社局、市科协、市工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教体局、市农科院、市政府驻外机构、在平高校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2. 实施创新人才技术合作专项。开展“创新人才技术项目对接洽谈”活动，搭建技术交易平台，推动在外人才与驻平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技术转移服务机构合作，促进技术在平交易。鼓励开展产学研合作，驻平企业、高校及科研院所要发挥技术转移转化基地、技术创新中心、重点实验室等平台作用，服务技术成果在我市转化。建立“人才飞地”平台，鼓励我市企业与在外高层次人才对接设立产业研究院，实现研发在飞地、生产在本地。建立关键技术攻关“揭榜挂帅”机制，支持人才与驻平企业共同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，经遴选确定的标志性科创成果可按省市相关规定给予相应激励。实施国家重点科研项目激励，对人才（团队）在平实施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项目，可按省市相关规定给予相应激励。（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发改委、市人社局、市工信局、市政府驻外机构、在平高校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3. 实施鹰才鹰商项目对接专项。定期举办“百名鹰才鹰商项目对接会”等活动，联系海内外鹰才鹰商100名左右，邀请其回平考察重点项目、重点工程、重点企业，并组

织一批具有引领性、创新性和成长性的重大项目进行集中签约。支持符合条件的鹰才鹰商项目入驻各类产业集聚区、创新创业园区和公共创业孵化平台，按规定享受相关政策服务，对前景好、潜力大、发展快的创业项目，纳入相应人才工程予以支持。支持鹰才鹰商创办的企业参加平顶山创新创业大赛，鼓励大赛中获奖企业落户平顶山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科技局、市人社局、市工信局、市政府驻外机构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4. 实施优秀人才就业支持专项。持续擦亮本地招才引智活动品牌，开展“百校专列”赴外引才活动，通过走出去、引进来，大力宣传推介我市“优秀学子回乡就业创业”系列政策，以最大诚意招揽优秀高校学子回平发展。以各级公共人才就业服务机构为平台，积极为回平毕业生联系实习基地、推荐见习岗位、完善信息沟通、加强就业帮扶、提供创业指导，鼓励在外优秀高校毕业生回平就业创业。集中组织技术技能人才招聘会，整合市内各类企业、工业园区岗位资源，利用春节等重大节日，招揽在外工作的专业技术和高技能人才回乡创业就业。（责任单位：市人社局、市教体局、市政府驻外机构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四、搭建平台

（一）搭建联络沟通平台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和各市直相关部门要建立日常联络平台，通过电话、短信、邮件、微信等方式分层次分领域进行日常沟通联系。定期开展探访看望

活动，在春节、中秋、国庆等传统节日，拜访探望知名人士，沟通联络感情。设立驻外“归根”人才联络服务机构，依托驻外办事处、社团、商会、协会、校友会等建立一批驻外人才联系点，联络在外重要人才群体。（责任单位：市直各相关单位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二）搭建信息发布平台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和各市直相关部门要通过各类官方网站、媒体平台定期向在外人才推送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、重要决策部署、重大工作动态，及时发布招才招商政策及人才、技术、项目需求信息，讲好鹰城故事，传播鹰城文化，加深鹰城印象，吸引广大在外人才主动联系。广泛收集在外人才意见建议，做好汇总上报、联系对接，推动人才资智回归。（责任单位：市直各相关单位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（三）搭建政策支持平台。对“归根”人才回平就业创业的，经评审认定，可按引进人才享受相应层次人才津贴、创业扶持、税收减免、社保补贴、小额贷款等优惠政策。对人才来平投资的，投资、纳税达到一定额度的，可按相关规定享受优惠政策和相关服务。推动商业银行开展“人才贷”服务，通过信用贷款、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等为“归根”人才创新创业拓宽融资渠道。对具有战略性、引领性的高端人才项目，现行人才政策无法适应或不能满足需求的，按“一事一议”给予支持。（责任单位：市人社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税务局、市金融局，各县〔市、区〕）

(四) 搭建人才优选平台。在新闻媒体平台集中展示推介在外人才回平优秀案例和典型经验，及时发布归根人才资讯，评选优秀“归根”人才为“光耀鹰城之星”。“光耀鹰城之星”优先推荐入选“市级拔尖人才”“市级乡土拔尖人才”等市级重点人才工程，特别优秀的可推荐入选各级“两代表一委员”，所在企业或项目可给予优惠政策支持。(责任单位：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、市人社局，各县〔市、区〕)

五、健全机制

(一) 建立工作协调机制。成立人才“归根”工程工作专班(见附件)，人才“归根”工程在市委、市政府统一领导下组织实施，专班领导由市委、市政府分管领导担任，专班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委组织部，负责统筹协调工作。专班设人才回归、技术回归、项目回归、资金回归四个工作小组，各小组分别由牵头单位负责相关事宜，谋划推进工作落实。

(二) 建立工作联动机制。建立工作调度机制，每月召开工作调度会议，听取各小组、各县(市、区)工作汇报，定期对活动开展、项目推进等情况进行调度通报；建立组织议事机制，每半年召开组织议事会议，通报在外人才“归根”工程实施情况；建立工作联席会议机制，每年召开工作联席会议，总结年度人才“归根”工作成效，谋划下一时期目标任务；建立合作联动机制，组织各县(市、区)、

各工作小组及市直相关部门协同合作，向在外人才宣传有关政策、通报重点工程、推介招商引智项目，收集在外人才特长优势、回乡意愿、投资意向，做好协调对接、引进洽谈、落地服务工作。

(三) 建立服务保障机制。建立领导干部联系人才制度，每名市领导对口联系2-3名高层次“归根”人才。构建“归根”人才回平需求限时回应、项目协同洽谈、政策一站集成、问题顶格协调等为一体的闭环对接服务机制。组建“归根”人才服务专员队伍，建立“人才吹哨、专员报到”机制，对人才回平投资的重大项目实行专人对接、跟踪服务。对“归根”人才在平注册公司的，在简化企业注册手续办理、免费创业服务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。建立“归根”人才培养机制，根据个人特点和专业特长，为有需求的人才开展分类培训。

六、组织保障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人才“归根”工程工作专班要加强统筹协调，积极调动各方资源，动员社会广泛参与，凝聚强大工作合力。各市直有关部门要按照工作职责，强化协同合作，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将人才“归根”工程纳入年度重要工作安排，一体部署、扎实推进，确保人才“归根”工程取得实效。

(二) 强化督查考核。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精心谋划，把人才“归根”工程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抓实抓好抓出

成效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直相关单位要结合实际，制定人才“归根”工程工作方案，责任到人，严格落实。开展年度工作考核，将人才“归根”工程落实情况纳入年度人才述职考评重要内容，考评结果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。

（三）营造浓厚氛围。要利用报刊、电视、网络等各类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我市人才“归根”工程，开设《“归根”鹰才鹰商寻访大行动》专栏，以“归根”人才拼搏进取的精神风貌、返乡创新创业的先进事例等为切入点，深入挖掘不同层次、不同类别的优秀典型，开展系列宣传报道，努力形成优秀人才大量回归、聪明才智充分发挥的生动局面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直有关部门要及时推广在人才“归根”工程中总结出的新思路、新举措、新经验，营造重才爱才兴才求才敬才用才的良好氛围。

附件：平顶山市在外优秀人才“归根”工程工作专班

附件

平顶山市在外优秀人才“归根”工程 工作专班

- 组 长：**岳杰勇（市委常委、市委组织部部长）
- 副组长：**张荣海（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、副主任）
赵 军（市政府副市长）
孙建豪（市政协党组副书记、副主席）
- 成 员：**侯树辉（市委组织部副部长）
董玉玺（市委宣传部副部长）
张中俊（市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）
丁国浩（市人大党组成员，提名为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人选；市发改委党组书记、主任）
李会良（市教体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赵会杰（市科技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史长现（市工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贺大伟（市财政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董汉生（市人社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林胜国（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王大伟（市商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）

徐 渊 (市文广旅局党组书记、局长)
李自召 (市卫健委党组书记、主任)
席新利 (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)
孙国权 (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、局长)
吕文卿 (市金融局党组书记、局长)
曹学胜 (市税务局党委书记、局长)
王献春 (市乡村振兴局党组书记、局长)
屈晓举 (市农科院党委书记)
刘 泉 (平顶山日报社党委书记、社长)
许红亚 (市广播电视台党组书记、台长)
祁培军 (市政府驻郑州办事处主任)
李福勇 (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主任)
雷鄢平 (市政府驻广州办事处主任)
阮 君 (市政府驻上海办事处主任)
周宝西 (市科协党组书记、主席)
裴秋德 (市社科联主席)
李 虹 (市文联党组书记、主席)
胡万涛 (市工商联主席候选人)
齐培艺 (市人才工作服务中心主任)
康 乐 (汝州市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)
闫丽娟 (舞钢市委委员、组织部部长)
李 庆 (宝丰县委委员、组织部部长)

宋 罡（郟县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）
姚金锋（鲁山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）
谷中奇（叶县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）
龚宪君（新华区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）
李 涛（卫东区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）
宋本旺（湛河区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）
刘 杰（石龙区县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）
李玉平（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党工委委员、组织部部长）
刘 亚（高新区党工委副书记）

人才“归根”工程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委组织部，负责统筹协调工作，由侯树辉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齐培艺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。专班下设人才回归、技术回归、项目回归、资金回归四个工作小组，人才回归工作由市人社局牵头负责；技术回归工作由市科技局牵头负责；项目回归工作由市发改委牵头负责；资金回归工作由市商务局牵头负责。各工作小组组长由各牵头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担任，成员架构由各工作小组负责确定。

